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STONE
金石礦業

CHINA KINGSTONE MIN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0)

公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25 (1) (b)條及香港條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10月11日及2012年10月25日之公佈(「該等公佈」)，特別是有關交銀對Wongs Investment Development Holdings Group Limited(已委任臨時清盤人)(「**控股股東**」)提出清盤呈請之內容。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進一步公佈香港高等法院於2013年4月15日作出命令，其中包括：

- (1) 控股股東由法院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條例第32章)的條款清盤；
- (2)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黎嘉恩先生及Darach E. Haughey先生繼續被委任為控股股東之聯席及個別臨時清盤人。

本公司將透過於適當時候進一步刊發公佈以知會公眾事件進展。

請注意本公司之股份已自2012年9月17日起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進一步刊發公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石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紅軍

香港，2013年4月26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朱紅軍先生，非執行董事李華倫先生及麥家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鍾衛民先生、林天發先生及白偉強先生。